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3月20日发出了召开监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3月26日（周一）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统计各位监事书面表决票，本次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项目并撤回相关申请文件的议案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自启动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对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多次磋商，积极推动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鉴于在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推进过程中，生猪行业出现了周期性波动，交易标的湖南天心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的业绩也受到一定影响，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及市场稳定，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本次交易并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本议案经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后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该议案。

2、关于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

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与湖南天心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天心种业”）股东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发展集团资本经营有限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天心种业全体自然人股东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终止协议，并与天心种业股东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天心种业全体自然人股东签订《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之终止协议。

本议案经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后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3 月 28 日